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 函

540

南投縣南投市玉井街5號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
承辦人：技士 何佳玟

電話：049-2222723

電子信箱：jw12355@webmail.nantou.gov.tw

受文者：南投縣南投市公所(殯葬管理所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府工土字第11000630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殯葬管理所 收文:110/03/29



1100007700

有附件

主旨：檢送本府110年2月8日辦理南投市139丙1K+740~3K+220道路新建工程範圍內(1K+880及2K+880處)尚有6座無主墳墓案會勘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110年2月17日府工土字第1100029702號函賡續辦理。

正本：南投縣南投市公所(殯葬管理所)、南投縣南投市公所、嘉盛工程顧問有限公司、總福營造有限公司

副本：本府工務處(含附件)

縣長 林明溱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承辦人：技士 何佳玟
電話：049-2222723
傳真：049-2239723
電子信箱：jw12355@webmail.nantou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工務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工土字第110002970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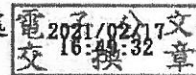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本縣「南投市139丙1K+740~3K+220道路新建工程」工程範圍內(1K+880及2K+880處)尚有6座無主墳墓一案，本府訂於110年2月8日(星期一)上午9時整於嶺興路與工業路交叉口集合會勘，屆時請貴單位派員與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總福營造有限公司110年1月28日總(139丙)字第110012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敬請南投市公所協助通知貴所殯葬管理所出席與會，以利辦理後續公告及遷移事宜。

正本：南投縣南投市公所

副本：總福營造有限公司、彥盛工程顧問有限公司、本府工務處



土木工程科 收文:110/02/18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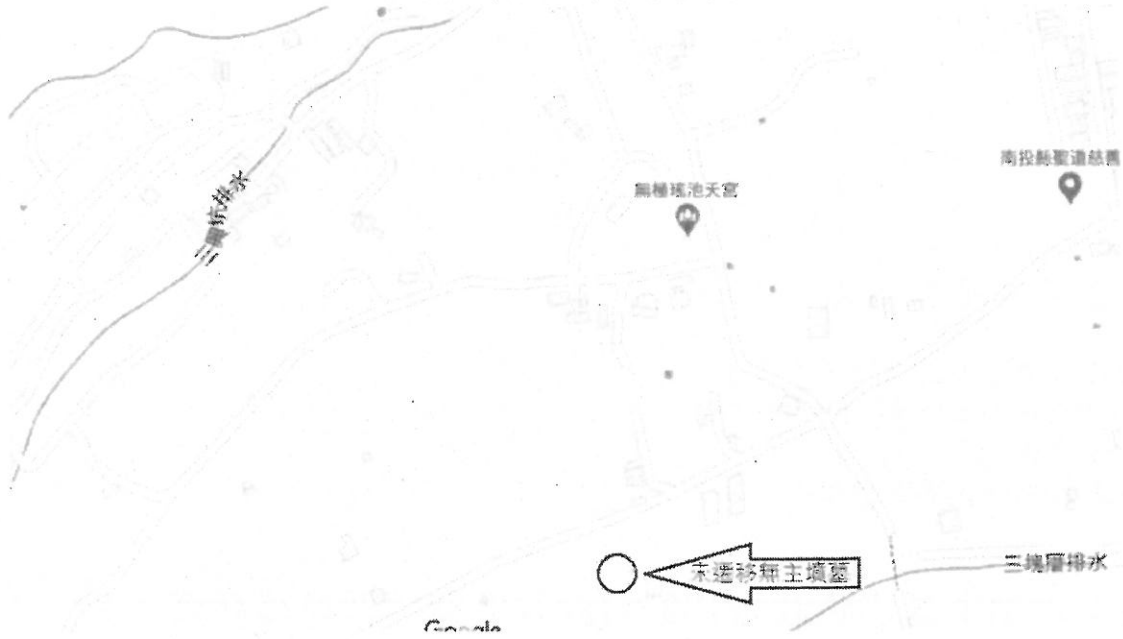
201100003324 無附件

南投縣政府會勘紀錄表

案 由	南投市139丙1K+740~3K+220道路新建工程範圍內(1K+880及2K+880處)尚有6座無主墳墓一案		
時 間	110年2月8日	地 點	1K+880及2K+880處
主辦單位	工務處(土木工程科)	案件陳情日期	110年 月 日
召集人	何佐政	案件來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陳情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來電陳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致縣長信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訊服務中心陳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縣長縣民時間陳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
紀錄人員	何佐政		
列管字號			
會勘單位 及人員 簽章	單位職稱	簽名欄	備註
		許建民	
	協盛工程顧問	李惟一	
	總務科	陳曲	
	巡檢	許榮 0921340646	

<p>實地情形 概 述</p>	<p>本案道路新闢道路範圍內經總福營造清查土地時發現有無主墳墓共 7 座，其中 6 座已遷移，尚有 1 座位於南投市三塊厝段 157-7 及 157-19 部分土地上，無人遷移。</p>
<p>各會勘單 位 意 見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總福營造有限公司:經本公司清查新闢道路範圍時，發現有無主墳墓共 7 座，其中 6 座已遷移，尚有 1 座位於南投市三塊厝段 157-7 及 157-19 部分土地上，無人遷移。 2. 本府工務處:經是日現地會勘，確有 1 座無主尚未遷移墳墓(座落土地為南投市三塊厝段 157-7 及 157-19)，敬請南投市殯葬管理所協助辦理遷移事宜。 3. 殯葬管理所:本案無主墳墓，本所將配合協助貴府依規辦理公告，俟公告期滿後，遷移至適當場所安置。
<p>結 論</p>	<p>本案敬請南投市殯葬管理所協助辦理公告遷移事宜。</p>

南投市 139 丙 1K+740~3K+220 道路新建工程範圍內(1K+880 及 2K+880 處)尚有 6 座無主墳墓一案現況照片



位置圖

